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7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委托贷款概述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支持控股子公司湖北晋煤金楚化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金楚”）发展，确保晋煤金楚合成氨生产线技改项目资金流畅，保障公司产业链进一步向上游延伸至合成氨产业进而推进全产业链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钟祥凯龙楚兴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钟祥凯龙”）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银行向晋煤金楚发放不超过 4,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用于晋煤金楚项目建设，贷款期限为 3 年，委托贷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委托贷款进度以晋煤金楚申请为准。

上述委托贷款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委托贷款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贷款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晋煤金楚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881695110897N

住所：湖北省钟祥市双河镇官冲村

法定代表人：金桂泽

注册资本：10,616 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液氨、甲醇、二氧化碳、氨水；磷酸一铵、碳酸氢铵生产销售；煤炭批发兼零售，物流辅助，装卸搬运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

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晋煤金楚 55.26%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2018 年 2 月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截止 2018 年 4 月 30 日，晋煤金楚的资产总额 27,788.23 万元，负债总额 22,845.87 万元，净资产 4,942.36 万元，2018 年 2-4 月营业收入 7,882.41 万元，净利润-63.21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委托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委托贷款合同尚未签署，合同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及相关文件为准。

四、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及逾期未收回情况

截止本委托贷款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金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 15,400 万元人民币，占最近一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净资产的 11.05%。

除了对控股子公司的委托贷款外，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委托贷款，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五、本次委托贷款的目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钟祥凯龙对晋煤金楚提供的委托贷款主要用于其补充项目建设资金，缓解晋煤金楚资金压力，保障公司进一步纵向发展计划的有效实施。

晋煤金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还款来源为晋煤金楚的销售收入，委托贷款风险可控，不存在回收困难及逾期风险。

六、备查文件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1 日